

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1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16 年 6 月 1 日通过专人送达和传真的方式告知全体董事、监事和有关高管人员。

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，实到董事 12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之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关于选举孙利强先生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

与会董事采取记名表决的方式以 12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通过了该议案，决定选举孙利强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2、关于选举周洪江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

与会董事采取记名表决的方式以 12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的结果通过了该议案，决定选举周洪江先生担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。

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四日